

# 志丹县人民政府文件

志政字〔2021〕174号

签发人：张星

## 志丹县人民政府 关于2021年财政预算调整的报告

人大常委会：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县政府及财政部门全面落实县委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县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的各项决议，围绕财政经济发展实际，迎难而上，主动作为，财政经济运行基本平稳，财政预算执行好于预期。截止11月底，县本级财政收入完成19.04亿元，占年预算18.15亿元的104.9%。其中：税收收入完成7.73亿元，非税收入完成11.31亿元。根据目前财政收支情况，结合省市工作要求，在全面分析预测的基础上，为实现全年财政收支平衡目标，现就全县2021年财政预算提出如下调整建议，请予审议。

### 一、关于财政收入预算调整的建议

鉴于全市灾情实际，市政府协调延长石油集团公司清欠涉油县区石油开发费，预计我县可收回历年石油开发费 2.45 亿元。因此，建议将一般预算收入由年初人代会审议通过的 18.15 亿元调整为 20.6 亿元。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取消石油开发费事项的通知》（陕财办资〔2021〕231 号）《延安市财政局关于调整石油开发费收入预算科目的通知》（延财办库函〔2021〕36 号）文件精神，省市要求对一般预算收入进行调库处理，将已列入“石油开发费”科目收入全部划入国有资本经营收益“石油石化企业利润收入”科目。经测算，需要调增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10.78 亿元，并相应调减一般预算收入 10.78 亿元，调整后一般预算收入为 9.82 亿元。

同时，由于国有土地让受政策等因素限制，需要调减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96 亿元，建议基金预算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1.5 亿元调整为 0.54 亿元。

## 二、关于财政支出预算调整的建议

由于新增财力（剔除上解部分）和一般债券，加之上年结转支出和上级财政专项款变动，需要相应对财政支出预算进行调整。为此，建议将一般预算支出由年初人代会通过的 19.3 亿元调整为 26.78 亿元，调增 7.48 亿元。具体建议方案：

1. 财政增收 1.25 亿元，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投入 1780 万元、城建投资公司、水务投资公

司资本金注入 3543 万元、创文创卫经费 1000 万元、第二污水处理厂及管线配套 2500 万元、志丹至南梁红色旅游公路水土保持补偿费 644 万元、工业园区入驻企业奖补 1555 万元、工业园区征地补偿 1478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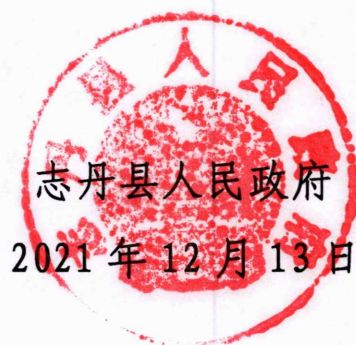
2. 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6276 万元，用于 S305 志丹县工业园区过境路改线项目。

3. 上年结转支出安排 2.1 亿元，按结转指定科目列支。

4. 上级专项资金 3.5 亿元，按中省市专项款既定的用途使用。

同时，2021 年财政预留预备费 3000 万元。经研究，用于精细化工园区住户搬迁隐患应急整改 2000 万元，卫生系统疫情防控资金 1000 万元。

根据各级财经政策规定和有关要求，目前省市政府和财政部门正在与延长石油集团公司就涉油县区石油开发费征缴工作进行清算核对，建议本次会议暂按以上收支预测进行调整，对于全年财政收支变化情况，年终财政决算后向县人大的及其常委会报告。



... 志丹县... 2021年... 12月13日... 印发

